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提出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亦無意作為在美國發售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本公司證券不得在未經登記或豁免登記的情況下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或交付。本公司證券並無在美國公開發售，目前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刊發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取得下文所述有關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就股份發售而言，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穩定價格經辦人」)(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可代表包銷商超額分配股份及/或進行任何其他交易，務求於上市日期開始的一段限定期間內，穩定或維持發售股份的市價，使其高於原本在公開市場的價格水平，惟須遵從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或會採取之穩定價格措施可包括主要和附帶穩定價格措施，如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發售股份、行使超額配股權、借股、設立發售股份淡倉、將發售股份好倉平倉或提出或試圖進行任何此類行動。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並無責任採取該等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隨時終止，並須於限定期間後結束。穩定價格期間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八日(星期五)屆滿，其後將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條及附表3作出公佈。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將遵照有關穩定價格的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進行與否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全權酌情決定。擬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及其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規管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獨家賬簿管理人(代表配售包銷商)可於定價日期起至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後30日止，根據公開發售隨時行使本公司授予獨家賬簿管理人的超額配股權，使股份發售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可增加至最多合共115,000,000股股份(包括15,000,000股額外股份(佔股份發售初步提呈股份的15%))，以補足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行使上述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 [www.telefieldgroup.com.hk](http://www.telefieldgroup.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公告。

接納根據公開發售提出的所有公開發售股份申請須待公開發售包銷協議所述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部份條件載於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一節「終止的理由」一段。倘該等條件未能在列明的日期和時間前達成或獲豁免，則公開發售申請人的所有申請股款將按申請表格「退回申請股款」一節和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IX. 退還申請股款」一節所載的條款不計利息退還。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招股章程所界定詞彙與本公告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TELEFIELD™**

**TELE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配售及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100,000,000 股股份(視乎超額  
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配售股份數目：90,000,000 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  
行使與否而定並可予重新分配)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10,0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不超過1.35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5% 聯交所交易費  
及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須於申請  
時以港元繳足及可予退回)，預期不  
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01 港元  
面值：每股0.01 港元  
股份代號：1143

獨家賬簿管理人及保薦人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HK) CO., LTD.

聯席牽頭經辦人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HK) CO., LTD.



Kingsway Group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星期四)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的單位買賣。本公司將僅依據招股章程及**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及**網上白表**服務指定網站([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載列的條款及條件考慮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謹請注意，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或認購超過5,000,000股股份(即根據公開發售初步發售股份的50%)的任何申請將不獲受理。僅可為任何人士的利益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的指定網站[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一份申請。認購公開發售任何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承諾及確認，彼等或有關實益擁有人並無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或認購或已收取或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且亦不會申請或認購或表示有意申請或認購配售的任何其他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配售。如支票或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不獲兌現，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待招股章程所述將予提呈發售的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發售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選定的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於任何交易日進行的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中央結算系統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並已作出一切所需安排，把股份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按發售價初步提呈10,000,000股發售股份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佔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可予重新分配)，及按發售價提呈90,000,000股發售股份供配售(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僅就分配而言，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將分為兩組：甲組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及乙組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甲組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價格總額為5,000,000港元或以下(不包括應付的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的申請人。乙組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價格總額為5,000,000港元以上及不超過乙組

公開發售股份總值(不包括應付的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的申請人。申請人應注意，甲組及乙組申請的分配比例或會有所不同。倘其中一組(而非兩組)認購不足，則多出的公開發售股份將撥往另一組，以滿足該組的需求並作相應分配。申請人僅獲分配甲組或乙組其中一組而非兩組的公開發售股份。重新分配及超額配股權載於招股章程「股份發售架構—公開發售」及「股份發售架構—配售」等各節。

所有根據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認購申請須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架構—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述的條件達成後方獲接納。預期發售價將由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期(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星期四)或前後)議定，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晚上九時正。申請認購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的投資者須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1.35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倘發售價低於1.35港元，則多收股款可予退還。經本公司同意後，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當日上午或之前隨時調低股份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將指示發售價範圍下調至低於招股章程所述者(即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1.35港元及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01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最遲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信報(以中文)、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elefieldgroup.com.hk](http://www.telefieldgroup.com.hk)刊登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發售價範圍的公告。其他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股份發售架構」一節。倘本公司與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基於任何理由未能協定發售價，則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倘股份發售並無成為無條件，則根據公開發售向申請人收取的所有申請款項或其適當部份(連同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將按照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IX.退還申請股款」一節所載條款不計利息予以退還。倘申請獲全部或部份接納但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實際繳付的每股發售股份初步發售價，以及倘申請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則會安排退款。個人申請人如選擇親身領取，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公司申請人如選擇親身領取，則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加蓋該公司印鑑的授權書親臨領取。個人申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就已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或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但未選擇親身領取其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的申請人而言，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上註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未獲領取的退款支票及/或股票隨後將盡快以

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表格上註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發出，惟股票僅於公開發售在所有方面均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一節「終止的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在上市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前並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就股份發售而言，穩定價格經辦人(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可代表包銷商超額分配股份及/或進行任何其他交易，務求自上市日期起的一段限定期間內，穩定或維持發售股份的市價，使其高於原本在公開市場的價格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繫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並無責任採取該等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隨時終止，並須於限定期間後結束。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將遵照有關穩定價格的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進行。擬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及其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規管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股份發售提呈發售的股份數目可增加至最多合共115,000,000股股份(包括透過於定價日期起至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後30日止隨時行使本公司授予獨家賬簿管理人的公開發售超額配股權而可由獨家賬簿管理人行使的15,000,000股額外股份，佔股份發售初步提呈可供認購股份的15%)，以補足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行使上述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發出公告。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應(i)填妥並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的指定網站 [www.hkeipo.hk](http://www.hkeipo.hk) 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提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配發及發行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則應(i)填妥並簽署**黃色**申請表格(**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招股章程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二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或閣下的股票經紀(其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可供索取)索取。

除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外，閣下亦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以電子方式指示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公開發售股份。閣下所獲分配的任何公開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並直接寄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的辦公時間內在以下地點索取：

聯交所任何參與者及下列任何公開發售包銷商的地址：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交易廣場一期48樓

**滙富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5樓

**僑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9號環球大廈12樓

**大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2期2005-2012室

**滙盈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雲咸街60號中央廣場28樓

或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b>港島區</b>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渣打銀行大廈
	中環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新世界大廈 16號舖地下及地庫
	88德輔道中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88號地下
	軒尼詩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399號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1027號惠安苑地下
	恩平道分行	銅鑼灣恩平道4-48號恩平中心 地下至二樓
<b>九龍區</b>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1A號舖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617-623號 地下B舖、一樓及二樓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號地下
	長沙灣分行	長沙灣長沙灣道828號地下
<b>新界區</b>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298號翡翠商場 地下C舖及一樓

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於以下地點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1.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二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或
2. 備有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的持牌證券商。

填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所有資料後(支票或銀行本票須以「只准入抬頭人賬戶」方式劃線開出並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中慧國際公開發售」，然後緊釘在申請表格上)應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投入上述任何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五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 以網上白表提交申請

以**網上白表**提交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每日二十四小時，截止申請當日除外)，透過指定網站**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網上申請。完成悉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即截止申請當日)中午十二時正。於截止遞交申請當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申請人不得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倘閣下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遞交申請並自網站取得付款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於截止遞交申請當日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間)(透過完成繳付申請股款)前繼續辦理申請手續。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

投資者可按以下方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1.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致電(852)2979-7888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 (採用不時有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亦可前往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二樓)，填妥要求輸入認購指示的表格，由香港結算為其輸入**電子認購指示**。招股章程可在上述地址索取；及

2. 如投資者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可指示其經紀或託管商（該等人士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其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五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sup>(1)</sup>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 <sup>(1)</sup> 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 (1) 香港結算或會不時更改該等時間，惟會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止期間(每天二十四小時，公開發售截止申請日期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辦理申請登記，惟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III.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一節「6.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V.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7.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所述情況除外。

根據招股章程及其有關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申請最遲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倘當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延至下一個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營業日中午十二時正)交回。其他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本公司概不會發出任何所有權臨時文件或憑證，亦不會就申請款項發出任何收據。辦理申請登記的時間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倘如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所述，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則為適用的較後日期)。

根據本公告及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公開發售股份將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有條件或無條件分配。

預期(i)最終發售價；(ii)配售的認購踴躍程度；及(iii)申請結果及公開發售的公開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或之前在

南華早報(以英文)及信報(以中文)、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elefieldgroup.com.hk](http://www.telefieldgroup.com.hk) 刊登。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如有提供)，以及成功申請認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述日期及時間以下述形式公佈：

-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起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elefieldgroup.com.hk](http://www.telefieldgroup.com.hk) 查閱；
- 分配結果可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24小時，在本公司指定的公開發售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可供查閱。用戶須輸入在其申請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方可搜尋本身的分配結果；
- 分配結果可透過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查詢。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星期一)(星期六、星期日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852) 3691 8488，以查詢其申請是否成功及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如有)；及
- 載列分配結果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可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期間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III.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一節「2.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一段所載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在該節所述個別分行及支行的地址可供查閱。

倘閣下以網上白表服務或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表明有意親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及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則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或本公司在報章公佈為寄發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日期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倘閣下為個人申請人並選擇親身領取，則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倘閣下為公司申請人並選擇親身領取，則必須由閣下的授權代表，攜帶印有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

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須出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倘閣下未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則上述支票及/或股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的申請表格所列地址(如屬聯名申請人，則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公開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或(倘出現特別情況)由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根據閣下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倘閣下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交申請，則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閣下獲分配的股份數目。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交申請，則應查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刊登的公告，如有任何差誤，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或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匯報。緊隨股份記存於閣下的股份賬戶後，閣下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公佈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閣下賬戶的最新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提供活動結單，列明寄存於閣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倘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所述方式公佈公開發售申請的結果，包括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申請結果(如屬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及託管商參與者，則本公司亦會提供實益擁有人的資料(如獲提供))、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編碼(視乎何者適用而定)。申請人應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所述的方式查閱本公司公佈的結果，如有任何誤差，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之前向香港結算報告。倘閣下指示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結算或託管商參與者代表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閣下亦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閣下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獲退回的款額(如有)。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閣下亦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按照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詢閣下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獲退回的款額(如有)。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存入閣下的股份賬戶及將退款存入閣下的銀行戶口後，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發出活動結單，列明記存於閣下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

目及存入 閣下指定銀行戶口的退款金額(如有)。本公司不會就已繳付的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本公司將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

預期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的買賣單位在聯交所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143。

承董事會命  
中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衡嶽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鄭衡嶽、潘家利、吳儉源、霍佩賢及李繼邦；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陽長恩、關品方及薛泉。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信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